

2024 年度
常州市天宁区天宁街道办事处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街道工委是区委的派出机关，是街道各种组织和各项工作的领导核心；街道办事处是区政府的派出机关，受天宁区人民政府领导，依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本辖区内行使政府管理职能。

（一）街道党工委职能

1、宣传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国家的法律、法规，执行上级党组织的决议、决定，协调辖区内社会单位，团结、组织党员和群众，保证党和政府各项任务顺利完成。

2、讨论决定本街道城市综合管理、社区建设和社区服务等方面的重大问题，制定辖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规划，并组织落实。

3、领导街道办事处和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众组织，支持和保证行政组织、群众自治组织，依照法律和各自的章程开展工作。

4、加强街道党组织的自身建设，充分发挥街道党组织的领导核心、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对辖区内的经济社会组织加强政治领导。

5、加强党风廉政建设，认真抓好反腐倡廉思想教育工作。

6、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做好本街道干部的教育、培养、选择、考核和监督工作。

7、组织制定社区党的建设规划，协调指导社区单位党的组织和在职党员积极参加社区政治生活，加强对专业管理部门派驻机构负责人的考核、监督工作。

8、领导社区的思想政治工作和精神文明建设。

9、密切联系群众，做好群众工作，及时化解人民内部矛盾，处置各种不稳定因素，确保地区的政治稳定和社会和谐。

10、负责民兵预备役、征兵等工作。

11、承办区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街道办事处工作职责

1、贯彻执行法律、法规、政策和市、区人民政府的决定、命令、指示，完成市、区人民政府部署的各项任务。

2、负责居民区、街巷胡同的环境卫生和绿化美化管理工作，组织单位和居民开展爱国卫生运动，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制。

3、协助有关部门组织和监督对违法建筑、违法占用道路、无证经营以及违反市容环境卫生、绿化管理规定行为的查处工作。

4、配合市、区环境保护部门监督环境污染项目的治理。

5、协同建设主管部门监督施工单位依法施工，防治施工扬尘、扰民；配合建设、施工单位做好居民工作，维护施工秩序。

6、协助有关部门对居住小区的物业管理进行指导和监督检查。

7、组织单位和居民开展多种形式的文明社区创建活动。

8、在有关部门的指导下开展拥军优属、地区交通安全、人民防空等工作。

9、负责计划生育工作；协调有关部门做好劳动就业、统计、红十字会等工作，依照区政府有关文件规定协助开展司法所工作。

10、维护老年人、妇女、未成年人和残疾人的合法权益。

11、制定社区建设、社区服务发展规划，发展社区服务设施，合理配置社区服务资源。

12、组织社区服务志愿者队伍，动员单位和居民兴办社区服务事业。

13、兴办社会福利事业，做好社会救助、社会保险等社会保障工作。

14、指导社区居委会工作，及时向上级政府反映居民的意见和要求。

15、对居民进行法制和社会公德教育，组织居民参加社区环境整治等社会公益活动。

16、组织开展群众文化、体育活动和社区教育、卫生工作，普及科学常识。

17、安全监管（管理）职责

（1）负责统筹、协调、监督本地区安全工作，制定本地区安全事故应急处理预案；结合本地区特点，组织开展有关安全方面的宣传教育工作；协调组织有关部门对本地区容易发生事

故的单位、场所以及设备、设施进行严格管理和重点检查，及时发现并报告本地区重大安全隐患和问题，协调监督政府相关职能部门消除隐患，处理事故，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2）负责以街道办事处名义举办的活动的组织、协调工作，并负有主体责任。

（3）负责本机关及所属单位的安全工作，并承担相应的领导责任。

18、承办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无内设机构。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4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常州市天宁区天宁街道办事处（本级）。

三、2024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一）坚持经济发展第一要务，提升经济发展动能

彰显商圈经济首位度。加快推进购物中心改扩建项目和文化宫地下广场联动项目，为购物中心引流，配套高端美妆、运动潮牌、轻食咖啡等新零售品牌。对照“首位度”要求，大力发展区域首店、新品首发、品牌首秀、行业首牌等“四首经济”，加快导入更多“首店经济”“首发经济”，激活城市消费升级的新动能。跑出总部经济加速度。以九洲、千红、黑牡丹等龙头企业引领企业总部集聚，牵手重点企业“走出去”共

同招商、强链补链，构建更加健全的产业体系。加快产业园区建设，督促园区按照既定发展定位进行精准招商，形成文化创意、科技创新、时尚设计和家装设计四大特色。注重以商引商，以企引企，着力引进一批在行业内影响力的优质资源和龙头企业，打造超百万、千万、亿元税收楼宇。提升文旅经济融合度。充分利用节假日经济和天宁文旅优势，促进“旅游+”多产业融合发展，实现以旅兴商、以文兴商的良性发展。加快常宾片区推陈出新、重焕生机、恽代英故居片区深度融合、“破圈”发展，紧盯青果巷三期（二院城中院区地块）项目建设，导入更多具有江南韵味的国潮业态、网红场景、爆款产品，打造文商旅融合发展高地。

（二）坚持城市焕新第一使命，提高城市发展能级

加快中心城区城市更新。积极谋划申报乌衣浜及开放大学地块、潘家村、桃园二村地块、赵翼故居地块的改造工作，做好前期准备工作。谋划东部片区城市规划。东部片区将围绕都市工业，按照“宜工则工，宜商则商，宜居则居”的理念，整合货场功能，重塑产业形态，通过龙头企业带动，发展都市型工业、文化创意园区等新兴业态，改善街道东西部发展不均衡的问题。发展“三区融合”城市定位。通过落实“景区标准”“街区模式”“社区营造”的“三区融合”的发展理念，以“数字化”方式赋能精细化管理，把社区环境点缀好；以统一管理的方式，把中心城区的老破小散居民楼“兜”好；以优质的助餐托幼服务，把一老一小服务好，力求拿出绣花功夫打

造美好生活圈。

（三）坚持惠民利民第一品牌，增强群众民生福祉

持续提升政务服务。持续推进线上线下融合，关注线上应用落地实效，有效提升全省统建“一件事一次办”事项办件量。提升“周末不打烊”知晓度和办件数，提升自助机使用率。扩展服务范围，推进公积金、法律援助等服务进驻中心（站），推进银行政务便利点与街道便民服务点的有效融合。持续强化社区服务。稳步推进街道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改造和小东门桥社区托育项目，进一步满足居民医疗需求和婴幼儿照护服务需求。优化“青果增能学院”，推出必修、选修和进阶课程，不断提升社工队伍整体素质能力。推进“全科服务”模式全覆盖，合理设置各社区服务功能，科学分配活动空间，打造多功能阵地。以居民需求为导向，全盘谋划融党建群建、助老扶残、亲子幼托、居民议事、便民服务等为一体的小东门桥新社区。持续优化医保服务。加强医保政策宣传，通过定期举办医保政策解读会、发放宣传资料、入户走访宣传等方式，提升医保应保尽保率。搭建便捷医保服务渠道，积极推进医保服务圈站点建设，全力打造“15 分钟医保服务圈”和家门口医保公共服务点，以便民、惠民为出发点，织密医保公共服务网，提高公共服务可及率。

（四）坚持安全稳定第一责任，筑牢经济发展保障

加强基层治理体系建设。加快建设网格直通站，推动党建引领与基层网格治理同频共振。持续推进区域社会治理现代

化，积极推广“枫桥式”工作法，提升“警网融合”，强化技防设施智能水平。持续做好社区矫正、反邪教、禁毒康复、铁路护路等各项基础工作，有效有序开展维护重点时期社会稳定工作，持续化解社会矛盾，多措并举维护社会大局平安稳定。坚守安全生产底线。开展好安全专项整治行动和安全生产长效管理，做好“安全生产月”活动各类宣传，提升全民安全意识。持续开展消防安全检查工作，加强消防安全基础设施的建设，完成街道综合应急救援队伍建设及装备配备和应急救援演练等工作。共筑和谐稳定社会。针对重点建设项目可能存在的矛盾隐患开展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积极探索社会治安、群防群治建设新举措。将物业纳入平安建设体系中，通过“政府主导、综治协调、公安指导、综合执法监管、物业负责”开展矛盾纠纷联调，为社会发展创造更加安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五）坚持党建引领第一动力，凝聚磅礴发展力量

着力推进宣传工作。充分利用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所）、道德讲堂、理论宣讲微阵地等，开展更“接地气”的理论学习活动，使理论学习更富成效。深入挖掘重点、亮点新闻线索，加大外宣报道力度，在服务大局的实践中不断提升宣传质效。持续推进文明城市、文明道德讲堂、志愿者服务等文明创建活动，焕发辖区文明新气象，弘扬核心价值观。着力推动组织建设。牢牢把握“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总要求，认真落实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相关工作。一体推进党的组织有形有效覆盖，选派党建指导

员助力“两新”领域党建。拓展治理力量，增强党建在新业态新就业群体中的引领作用，引导他们在社情民意、食品安全、平安建设等基层治理工作中积极作为。推动干部能力提升，强化社区（村）书记、机关干部任职管理、日常培养、动态储备。着力加大作风成效。坚持以党章为根本遵循，督促党员用党章党规党纪约束言行，提升纪律意识、规矩意识。开展好日常监督和交叉互查，深入工作一线，摸排各类工作中可能存在的廉政风险隐患。坚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方针，精准运用“四种形态”，注重抓早抓小、防微杜渐，实现监督执纪执法由“惩治极少数”向“管住大多数”拓展。持续推进纪检监察干部队伍建设，扎实有序开展业务大练兵活动，铸就敢于善于斗争的纪检监察队伍。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
常州市天宁区天宁街道办事处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天宁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796.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70.9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380.00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5.55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60.76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304.76
		十三、农林水支出	2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504.1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4,796.16	本年支出合计	4,796.16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796.16	支出总计	4,796.16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天宁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代 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4,796.16	4,796.16	4,796.16														
001	常州市天宁区天宁街道办 事处	4,796.16	4,796.16	4,796.16														
001001	常州市天宁区天宁街道办 事处（本级）	4,796.16	4,796.16	4,796.16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天宁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4,796.16	2,162.70	2,633.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70.98	1,107.62	963.3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70.98	1,107.62	963.36			
2010301	行政运行	1,152.11	635.23	516.88			
2010350	事业运行	584.56	472.39	112.17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34.31		334.3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80.00		380.00			
20402	公安	362.00		362.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62.00		362.00			
20406	司法	18.00		18.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8.00		1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5.55	490.21	965.3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850.54		850.54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850.54		850.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5.01	490.21	114.8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8.85	81.45	37.4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7.98	180.58	77.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12	152.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06	76.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76	60.7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76	60.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06	20.0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33	17.3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37	23.3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4.76		304.7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04.76		304.76			
2120104	城管执法	304.76		304.76			
213	农林水支出	20.00		2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0.00		2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4.11	504.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4.11	504.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9.19	159.19				
2210202	提租补贴	344.92	344.92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天宁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4,796.16	一、本年支出	4,796.16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4,796.1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70.9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380.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5.55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60.76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304.76
		（十三）农林水支出	20.00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504.11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4,796.16	支出总计	4,796.16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天宁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796.16	2,162.70	2,089.54	73.16	2,633.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70.98	1,107.62	1,034.46	73.16	963.3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70.98	1,107.62	1,034.46	73.16	963.36
2010301	行政运行	1,152.11	635.23	568.01	67.22	516.88
2010350	事业运行	584.56	472.39	466.45	5.94	112.17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34.31				334.3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80.00				380.00
20402	公安	362.00				362.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62.00				362.00
20406	司法	18.00				18.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8.00				1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5.55	490.21	490.21		965.3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850.54				850.54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850.54				850.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5.01	490.21	490.21		114.8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8.85	81.45	81.45		37.4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7.98	180.58	180.58		77.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12	152.12	152.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06	76.06	76.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76	60.76	60.7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76	60.76	60.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06	20.06	20.0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33	17.33	17.3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37	23.37	23.3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4.76				304.7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04.76				304.76
2120104	城管执法	304.76				304.76
213	农林水支出	20.00				2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0.00				2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4.11	504.11	504.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4.11	504.11	504.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9.19	159.19	159.19		
2210202	提租补贴	344.92	344.92	344.92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天宁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62.70	2,089.54	73.1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65.30	1,765.30	
30101	基本工资	248.20	248.20	
30102	津贴补贴	729.57	729.57	
30103	奖金	338.30	338.3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2.12	152.1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6.06	76.0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39	37.3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3.37	23.3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0	1.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9.19	159.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9.37	62.21	67.16
30211	差旅费	29.28	29.28	
30215	会议费	3.00		3.00
30216	培训费	35.60		35.6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5.00
30228	工会经费	11.16		11.1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40		12.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93	32.9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2.03	262.03	
30305	生活补助	262.03	262.03	
310	资本性支出	6.00		6.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00		6.00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天宁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796.16	2,162.70	2,089.54	73.16	2,633.4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70.98	1,107.62	1,034.46	73.16	963.36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070.98	1,107.62	1,034.46	73.16	963.36
2010301	行政运行	1,152.11	635.23	568.01	67.22	516.88
2010350	事业运行	584.56	472.39	466.45	5.94	112.17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34.31				334.3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80.00				380.00
20402	公安	362.00				362.00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362.00				362.00
20406	司法	18.00				18.0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8.00				18.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5.55	490.21	490.21		965.3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850.54				850.54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850.54				850.5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5.01	490.21	490.21		114.8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8.85	81.45	81.45		37.4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7.98	180.58	180.58		77.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52.12	152.12	152.1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6.06	76.06	76.0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76	60.76	60.7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76	60.76	60.7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0.06	20.06	20.06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7.33	17.33	17.3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3.37	23.37	23.3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4.76				304.7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04.76				304.76
2120104	城管执法	304.76				304.76
213	农林水支出	20.00				20.00
21305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	20.00				20.00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20.00				2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04.11	504.11	504.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4.11	504.11	504.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59.19	159.19	159.19		
2210202	提租补贴	344.92	344.92	344.92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天宁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162.70	2,089.54	73.1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765.30	1,765.30	
30101	基本工资	248.20	248.20	
30102	津贴补贴	729.57	729.57	
30103	奖金	338.30	338.3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2.12	152.1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6.06	76.0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7.39	37.3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3.37	23.3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0	1.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59.19	159.1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9.37	62.21	67.16
30211	差旅费	29.28	29.28	
30215	会议费	3.00		3.00
30216	培训费	35.60		35.6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5.00
30228	工会经费	11.16		11.1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40		12.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2.93	32.93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2.03	262.03	
30305	生活补助	262.03	262.03	
310	资本性支出	6.00		6.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00		6.00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天宁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7.40	0.00	12.40	0.00	12.40	5.00	3.00	35.6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天宁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天宁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天宁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90.7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74
30211	差旅费	13.44
30215	会议费	3.00
30216	培训费	35.6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30228	工会经费	11.1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4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14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天宁区天宁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天宁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4,796.16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2,403.84 万元，减少 33.39%。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4,796.1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4,796.16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796.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403.84 万元，减少 33.39%。主要原因是可用于安排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4,796.16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4,796.16 万元。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支出 2,070.98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在职在编人员工资，及维持单位正常运转。与上年相比减少 566.02 万元，减少 21.46%。主要原因是可用于安排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减少。

(2) 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 380 万元，主要用于公安辅警工资，司法调解员工资，社区矫正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132 万元，减少 25.78%。主要原因是可用于安排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减少。

(3)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可用于安排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减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455.55 万元，主要用于社区人员工资的发放，社区为民服务资金和办公经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771.45 万元，减少 34.64%。主要原因是可用于安排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减少。

(5) 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60.76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在编人员医保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 231.24 万元，减少 79.19%。主要原因是疫情防控支出减少。

(6) 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可用于安排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减少。

(7) 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 304.76 万元，主要用于城管人员工资。与上年相比减少 875.24 万元，减少 74.17%。主要原因是可用于安排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减少。

(8)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20 万元，主要用于扶贫支出。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504.11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在编人员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与上年相比增加 192.11 万元，增长 61.57%。主要原因是提租补贴通过该科目核算。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天宁街道办事处 2024 年收入预算合计 4,796.16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4,796.16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4,796.16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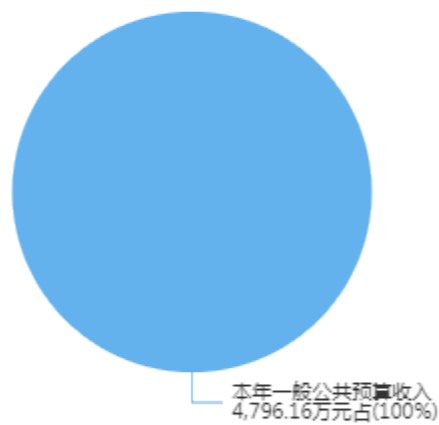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天宁街道办事处 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4,796.16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2,162.7 万元，占 45.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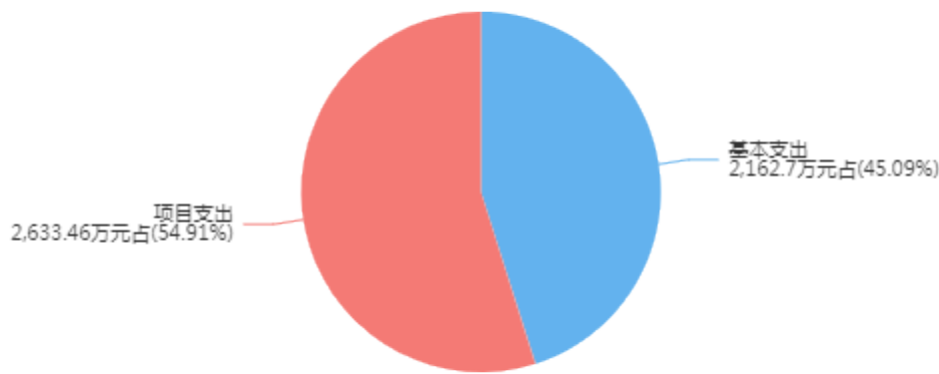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2,633.46 万元，占 54.91%；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天宁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4,796.16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2,403.84 万元，减少 33.39%。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天宁街道办事处 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4,796.1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2,403.84 万元，减少 33.39%。主要原因是可用于安排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减少。

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

1.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1,152.11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373.11 万元，增长 47.9%。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

2.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支出 584.5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32.44 万元，减少 18.47%。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

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支出 334.3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06.69 万元，减少 70.7%。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

1. 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支出 36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0 万元，减少 24.9%。主要原因是可用于安排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减少。

2. 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支出 1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8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

3. 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30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

（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

文化和旅游（款）群众文化（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可用于安排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减少。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支出 850.54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889.46 万元，减少 51.12%。主要原因是可用于安排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减少。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118.8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13.15 万元，减少 48.77%。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257.98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22.98 万元，增长 91.1%。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

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 152.12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52.12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

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 76.06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6.06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

6.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20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

（五）卫生健康支出（类）

1. 公共卫生（款）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0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 20.0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71.94 万元，减少 89.55%。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

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 17.3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17.33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

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

4.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支出 23.37 万元, 与上年相比增加 23.37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 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

(六) 节能环保支出(类)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款)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项) 支出 0 万元, 与上年相比减少 10 万元, 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

(七) 城乡社区支出(类)

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 城管执法(项) 支出 304.76 万元, 与上年相比减少 175.24 万元, 减少 36.51%。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

2.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 支出 0 万元, 与上年相比减少 700 万元, 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可用于安排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减少。

(八) 农林水支出(类)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 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 支出 20 万元, 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九) 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 支出 159.19 万元, 与上年相比减少 152.81 万元, 减少 48.98%。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

2. 住房改革支出(款) 提租补贴(项) 支出 344.92 万元, 与上年相比增加 344.92 万元(去年预算数为 0 万元, 无法计算增减

比率)。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天宁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162.7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2,089.5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差旅费、其他交通费用、生活补助。

(二) 公用经费 73.16 万元。主要包括：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天宁街道办事处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4,796.1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403.84 万元，减少 33.39%。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天宁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2,162.7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2,089.5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差旅费、其他交通费用、生活补助。

(二) 公用经费 73.16 万元。主要包括：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购置。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天宁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7.4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2.4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71.26%；公务接待费支出 5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28.74%。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2.4 万元。其中：
 -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12.4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5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常州市天宁区天宁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3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常州市天宁区天宁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35.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5.6 万元，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天宁街道办事处 2024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天宁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90.74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85.74 万元，增长 1,714.8%。主要原因是项目调整。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未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本部门共 0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

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

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九、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十一、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公安方面的支出。

十二、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反映各级司法行政部门用于基层业务的支出，包括基层工作指导费、调解费、安置帮教费、司法所经费和公共法律服务平台相关支出、人民陪审员选任管理费用、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费用等支出。

十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项)：反映开展城乡社区治理、城乡社区服务（乡村便民服务）、村（居）民自治、村（居）务公开、乡镇（街道）服务能力建设等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工作的支出。

十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

单位) 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 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 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九、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 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二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城管执法(项): 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

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